

國立中央大學經濟學系 113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/考試入學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入學管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試	姓名		身份證號	
聯絡電話	(日) _____ (夜) _____ (手機) _____			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<p>本人自願放棄錄取中央大學_____所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碩士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</p>					
考生簽名蓋章		日期		年	月 日

系所蓋章：

承辦人：

收件日期：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請填妥本聲明書後將先將聲明書掃描至 houchi@ncu.edu.tw 或傳真(03)4222876，再將正本郵寄至：中壢市中大路 300 號 國立中央大學經濟研究所收。信封上請註明「放棄研究所甄試錄取」，收到本系戳章之影本。

二、完成新生報到後，有下列情況者，均須完成上述手續：

1. 欲報考本校或他校一般生招生考試者。
2. 同時錄取多校，而欲至他校報到就讀者。
3. 同時錄取本校多重建系所，須擇一報到放棄其他者。

三、本聲明書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慎重考慮。